

重庆市财政局文件

渝财会〔2021〕6号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设置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中级资格 无纸化考试考区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财政局，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财政局：

2021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职称初级资格无纸化考试将于2021年5月15日至5月19日、5月22日至5月23日分两个阶段进行；中级无纸化考试将于2021年9月4日至9月6日举行。根据今年考生的报名人数和考试资源情况，经研究，决定分片区设置考区和组织考务工作。为确保考试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项

通知如下：

一、考区设置

全市分片区设置万州、黔江、涪陵、渝中、江北、沙坪坝、九龙坡、南岸、渝北、合川、永川、巴南、武隆等 13 个考区。各区县考生原则上在就近考点参加考试，若出现就近考区机位不足的情况，由考生报名所在区县自行协调附近考区参加考试，请相关区县务必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二、考点及考试批次设置要求

各考区要积极挖掘考试机位资源潜力，科学合理选择考点、编排考场、安排批次。考点设置必须符合无纸化考试工作方案中相关要求，结合片区考生数量，尽量在交通食宿方便的区域设置考点。为降低考试风险，在考试批次安排上应留有调控余地，有条件的考区应尽量在初级考试的第一阶段完成考试任务，确有困难的原则上不能超过 13 批次；中级资格考试尽量安排 2 批次。

三、考务工作要求

各考区财政局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明确负责领导及专职人员，落实相关责任，全力做好本考区具体考务管理和组织工作。要按照考试相关法规制度，以及无纸化考试工作方案要求，制定本考区考试具体实施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以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扎实做好考前各项准备工作，特别是安全保障工作，确保 2021 年度全国会计初、中级考试各项工作安全平稳顺利进

行。

四、其他

1、为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保障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各考区应早作筹划，做好防疫措施，确保考试工作的圆满完成。

2、各考区参考考生人数由市会考办另行通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重庆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3月15日印发
